

死亡證明書

病歷號碼: 419432

死亡證字: 10745

證明書開具單位填寫

(一)姓名	向富義	(二)性別	男	(三)	本國籍	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	A110946783	
					外國籍	護照號碼		
						居留證統一證號		
(四)戶籍地址		台中市潭子區東寶里14鄰崇德路四段170巷1弄1號						
(五)出生時間		民國 47 年 03 月 05 日 (出生後未滿24小時死亡者需填寫時分)						
(六)死亡時間		民國 111 年 05 月 06 日 12 時 15 分						
(七)死亡地點及場所	台中市大甲區八德街2號							
	☒ 醫院 ☐ 診所 ☐ 長期照護或安養機構 ☐ 住居所 ☐ 其他							
(八)死亡方式		☒ 自然死(純粹僅因疾病或自然老化所引起之死亡) ☐ 意外死 ☐ 自殺 ☐ 他殺 ☐ 不詳						
(九)死亡者行職業	在何處工作從事何種行業				擔任何種工作及職務			
	空白				空白			
(十)懷孕情形 (如死者為女性)		☐ 於過去一年未懷孕 ☐ 懷孕中死亡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之42天內死亡 ☐ 懷孕終止或結束後43天至1年內死亡 ☐ 不清楚過去一年是否懷孕						
(十一)死亡原因：儘量不要填寫症狀或死亡當時之身體狀況：如心臟衰竭、身體衰弱							發病至死亡概略時間	
1. 直接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：								
甲、敗血性休克								
先行原因：(若有引起上述死因之疾病或傷害)								
乙、(甲之原因) 肺炎併急性呼吸窘迫症候群								
丙、(乙之原因)								
丁、(丙之原因)								
2. 其他對於死亡有影響之疾病或身體狀況(但與引起死亡之疾病或傷害無直接關係者)								
慢性腎疾病第五期 尿道炎								
以上事實確無訛特此證明 醫師姓名：陳采峯 證書字號：醫字第019560號 醫院(診所)名稱：李綜合醫療社團法人大甲李綜合醫院 開業執照字號：中衛醫院字第0936030018號 醫療院所代碼：0936030018 院所住址：台中市大甲區八德街2號 中華民國 壹佰壹拾壹 年 伍 月 玖 日								☒ 依戶籍法第14條及死亡資料通報辦法第4條規定網路傳輸
  								

註：死因將來如發現錯誤，惟錯誤係在當時難以避免情況下發生時，診斷者不負法律上之責任。
 注意事項：一、請於死亡事件發生30日內，攜此證明向任一戶政事務所辦理死亡登記，以免逾期受罰。
 二、為避免承受不必要的繼承債務，宜注意在法律規定時間內向法院聲請辦理拋棄繼承。